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达拉特旗节粮减损行动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各开发区（园区）管委会，各苏木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旗直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达拉特旗节粮减损行动方案（2026—2028年）》已经旗人民政府2026年第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

2026年1月22日

达拉特旗节粮减损行动方案（2026—2028）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方案〉的通知》等有关要求，锚定粮食生产、储存、运输、加工、消费全链条减损目标，加快构建系统完备、务实管用的粮食节约长效机制，切实解决粮食损失浪费问题，结合我旗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认真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长效治理，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行业引导、全民参与，突出抓好粮食生产、储存、运输、加工及餐饮消费等关键环节节约减损，强化刚性制度约束，推动粮食全产业链各环节节约减损协同发力、取得实效，坚决扛稳国家粮食安全重任，为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更好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贡献达拉特力量。到2028年底，全旗粮食全产业链各环节节约减损举措更加硬化实化细化，粮食节约减损制度体

系和监测体系不断完善，常态长效治理机制基本健全，“光盘行动”深入开展，食品浪费问题得到有效遏制，节约粮食、反对浪费在全社会蔚然成风，粮食节约减损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生产环节减损

1. 推进农业节约用种。全面开展“看禾选种”平台建设和应用工作，打造“以种适地”同“以地适种”相结合模式，为农民选种用种构建“田间超市”，降低试种风险和成本，加速良种良法配套推广应用。组织开展农业种质资源创新和良种联合攻关，重点在绿色、抗逆、高产、优质、专用和宜机械化作业等突破性新种质、新品种创新方面取得重大进展。挖掘品种潜力，加强与优势种业企业、经销商合作，遴选优良品种，配套适宜的技术模式开展产量攻关，进一步挖掘品种增产潜力，提高种植信心。引导育种单位加快选育籽粒直收型玉米品种。加大先进适用精量播种机等研发推广力度，指导农户根据土壤肥力、墒情、气候条件、品种特性等确定合理播种量，加快推广玉米单粒播种、小麦精量半精量播种及种肥同播等关键技术，节约用种数量。（牵头单位：旗农牧局，配合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财政局、旗科技发展服务中心）

2. 推动农业绿色生产提质减损。积极发展绿色生态循环农业，推进畜禽粪污、秸秆、农膜、农产品加工副产物等资源化利用，

提高耕地质量。建立旗级预警体系，以污染高风险区域耕地土壤为重点，每年布设土壤与农产品协同监测点位，按照“监测—预判—处置”的思路，精准管控耕地土壤环境风险。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削减土壤和水环境农业面源污染负荷，大力发展测土配方施肥、农药减量增效等技术，提高化肥、农药利用率。鼓励采取病虫害绿色防控，推广生物防治（如释放赤眼蜂防治玉米螟）、理化诱控（杀虫灯、性诱剂）和高效低毒农药，减少因病虫害导致的籽粒霉变、倒伏损失。加强粮食生产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立健全农业自然灾害和生物灾害监测预警体系、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机制，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干旱、洪涝、低温、高温、风雹等灾害性防御防控技术研究应用和安全生产管理，落实防灾减灾、稳产增产关键技术措施，减少生产环节损失，加强主要粮食作物病虫害防治和植物检疫工作，做到小麦条锈病防控应防尽防、小麦赤霉病、白粉病防控重点区域全覆盖，玉米大小斑病、茎基腐病、弯孢叶斑病、瘤黑粉病、丝黑穗病等应防尽防，统防统治率达到40%以上。（牵头单位：旗农牧局，配合单位：旗应急管理局、旗水利局、旗财政局、旗生态环境分局、旗气象局配合）

3. 降低粮食收割损耗。引导农作物传统收割方式转变，减少收割损耗。根据我旗农作物分布、地形特点、种植习惯等，优化技术集成，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全程机械化解决方案。制定粮食作物机收减损工作方案，组织宣贯小麦、玉米等主要粮食作物机

械化收获减损技术指导意见，开展机收减损调查和技术指导，降低收获损失。农牧、气象、应急管理等部门建立多方联动机制，制定粮食收获期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强化气象监测与预警，实时跟踪收获期的降雨、大风、冰雹等天气变化，精准发布预警信息，比如通过短信、村广播、手机 APP 等渠道，让农户及时知晓天气情况，做好抢收或防护准备。鼓励提升应急抢种抢收装备和应急服务供给能力。发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导向作用，推广智能绿色高效收获机械应用。将农机手全部纳入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范围，开展农机农艺融合培训，组织机收减损大比武活动，切实提高农机手规范操作能力。落实国家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稳步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指导各乡镇、村社重点引进推广籽粒直收机等高效收获机械，以及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智能终端的应用。

（牵头单位：旗农牧局，配合单位：旗应急管理局、旗财政局、旗气象局配合）

（二）加强粮食产后服务环节减损

4. 加强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粮食流通提质增效项目，优化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布局，强化粮食产后服务能力建设，鼓励有条件的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对现有粮食产后服务设施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合理配置粮食清理、干燥、收储等粮食产后服务设施设备，为种粮农户提供代清理、干燥、收储、加工、销售等“五代+N”服务，促进粮食提质进档，有效发挥助农减损增收

的重要作用。（牵头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配合单位：旗农牧局、旗财政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5. 提高粮食产后烘干率。落实农业农村部等6部委《关于加快粮食产地烘干能力建设的意见》等文件部署要求，推动绿色高效清理烘干设备装备应用，深入实施粮食烘干机购置补贴政策，将粮食烘干成套设施装备和烘干中心纳入农机新产品补贴试点范围。鼓励“统种共富”村社、合作社、种粮大户购置烘干设备，确保收获后的粮食能及时干燥，避免因晾晒不及时导致发芽、霉变。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食企业、粮食产后服务中心等为农户提供粮食烘干服务，烘干用地、用电统一按农用标准执行。

（牵头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配合单位：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农牧局、旗财政局、旗自然资源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达拉特供电公司）

6. 加强粮食质量监测。在粮食收割后，于农户储粮点、收购站、粮库、加工厂等场所关键节点全覆盖设置监测点，按要求定期配合开展粮食质量监测与调查工作，加强粮食卫生指标、品质指标、农药残留及重金属检测，建立健全超标粮食收购处置长效机制，避免因质量问题造成粮食损失。（牵头单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单位：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农牧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三）加强粮食储存环节减损

7. 引导农户科学储粮。推进农户科学储粮技术服务体系建设，将科学储粮技术纳入高素质农民培育专业技能课程体系，加强农户科学储粮技术培训和服務，推广干燥、清理、烘干、防霉、防虫等技术应用；鼓励各苏木镇引导农户和新型粮食经营主体购置和搭建科学储粮装具及设施，有效减少“地趴粮”和粮食霉变，因地制宜推广农户科学储粮装具，改善储粮条件，降低粮食产后损失率；探索为农户代储粮模式，引导粮食储备企业、粮食生产企业、具备科学储粮条件的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开展代农储粮业务，完善粮食储备条件，降低农户储粮损耗。（牵头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配合单位：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农牧局、旗财政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8. 加强仓储设施节约减损。深入实施粮食绿色仓储提升行动，推进高标准粮仓建设和旧仓升级改造，粮仓气密、隔热等关键性能进一步提升。稳步推进绿色储粮标准化试点，推进绿色储粮示范项目建设，积极推广应用绿色储粮技术集成模式提升绿色储粮工艺水平和能力。到2028年，控温、气调、内环流、害虫综合防治等绿色储粮技术应用比例不断提高，低温（准低温）储粮仓容达到50万吨以上。加强智慧粮库建设，深化信息、自动化控制、智能仓储技术等粮食仓储领域的应用，推动政策性粮食仓储管理，不断提升仓储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绿色化、智能化水平，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储存损失损耗监测、

数据整合和分析评估，实现承储企业粮库储粮损失基本消除，粮食储藏周期内综合损耗率控制在1%以内。（牵头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配合单位：旗财政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四）推动粮食运输环节减损

9. 完善粮食运输基础设施。支持铁路专用线、散粮中转及配套设施建设，减少运输环节粮食损耗。大力发展智能化扦检设备、平房仓散粮自动进出仓设备、粮食高效物流装备等新装备技术应用，加快完善达拉特旗现代粮食物流园区基础配套设施、达拉特粮食综合物资仓储加工铁路专用线等粮食集并发运设施，发展粮食集装箱公铁多式联运。（牵头单位：旗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财政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10. 推广应用粮食运输设备。大力发展原粮“四散”运输，积极推广散粮火车、铁路集装箱单元化设备、汽车散粮运输车，及新型专用散粮、成品粮集装运输装备及配套接卸设备应用。督促引导粮食运输企业加强粮食装载卸载过程管理，减少货损货差；引导散装粮食运输推广应用防护作用更好的各类运输装备，加强遮盖、密闭等安全措施，防止运输过程中的粮食抛洒、泄漏或受潮霉变等损失。打通物流节点，促进粮食发送、中转、接收环节和不同运输工具之间粮食转换的无缝化对接，减少粮食在转运中的损耗损失。开展粮食运输损失监测评估工作。（牵头单位：旗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财政局、旗粮

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11. 健全农村粮食物流服务网络。以“和美乡村”建设、村村通、村内通、巷道通“三通”工程等为抓手，完善农村交通物流网络，提升粮食运输服务水平。依托各粮食收储库点、节点和物流园区建设，完善农村物流三级配送网络，推广农村物流服务品牌，优化农村物流组织模式，完善面向村社居民的共同配送中心等物流末端网络。健全农村粮食物流服务网络，完善农村交通运输网络，提升运输效率。(牵头单位：旗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农牧局、旗财政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五) 减少粮食加工环节浪费

12. 提高粮油加工转化率。推广全谷物、杂粮等既有利于营养健康又节约的粮油食品科研成果，落实“国家全谷物行动计划(2024—2035年)”，发展全谷物产业，引导消费者走出过度追求“精米白面”误区。大力倡导适度加工，指导企业通过技术改造和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提升适度加工能力，控制加工精度，促进加工企业提高粮油出品率，提高加工转化率。引导农畜产品加工园区和粮食加工企业应用加工减损增效技术装备，减少粮食浪费。(牵头单位：旗工信和科技局，配合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财政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13. 加强饲料粮减量替代。推进牛羊猪鸡饲料中玉米、豆粕

减量替代行动，充分挖掘利用杂粮、薯类、杂粕、粮食加工副产物等替代资源。加快推广饲料精准配方和低蛋白日粮技术，提高蛋白饲料利用效率，降低豆粕添加比例。探索开发利用动物源性饲料产品，缓解蛋白质饲料短缺问题，降低饲料用粮消耗。推广高产抗逆耐盐碱高蛋白饲草品种，增加优质饲草供给，降低饲料粮蛋白质消耗。持续实施“粮改饲”试点项目，降低精饲料用量。实施养殖业节粮行动，推动养殖业节粮降耗、降本增效。（牵头单位：旗农牧局，配合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财政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14. 强化粮食资源综合利用。引导粮油加工企业应用高效加工技术，综合利用碎米、米糠、稻壳、麦麸、胚芽、玉米芯、饼粕等副产物，生产食用产品、功能物质及工业制品，提高粮油综合利用效率。（牵头单位：旗工信和科技局，配合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财政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六）有效遏制餐饮消费环节浪费

15. 强化餐饮行业经营管理。积极推行科学文明餐饮消费模式，深化“光盘行动”“文明餐桌”等实践活动，引导餐饮外卖平台、餐饮服务经营者以醒目方式提醒消费者按需适量点餐，明确标示并合理配置菜品和主食规格数量，积极推广小份餐品，主动提示剩余食物打包，鼓励消费者节约用餐，支持自助餐服务单位对消费者浪费行为适当加收费用。充分发挥媒体、消费者等社

会监督作用，鼓励消费者通过 12315 服务热线反映举报餐饮服务经营者浪费行为。鼓励餐饮服务网络平台支持商户积极参与反食品浪费，鼓励承办宴会的餐饮服务经营者与消费者约定反餐饮浪费义务，签订合同的可单列反浪费条款。（牵头单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单位：旗委宣传部）

16. 落实单位食堂反食品浪费管理责任。引导各单位食堂开展食堂节粮示范行动，主动开展节约文明宣传。健全食堂节约用餐制度，加强食品采购、储存、加工动态管理，制定实施防止食品浪费措施。鼓励采取按量配餐、小份供餐、按需补餐等方式，科学采购和使用食材。宣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理念，引导广大单位干部职工严格落实各项反食品浪费措施，坚决杜绝浪费现象。抓好机关食堂用餐节约，建立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扎实推进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与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牵头单位：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配合单位：旗委宣传部，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市场监督管理局、旗国有资产发展服务中心）

17. 加强公务活动用餐节约。各级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要把节约粮食、制止餐饮浪费行为作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的重要内容，加强公务活动用餐管理，严格执行接待、会议和培训用餐标准，执行简餐和标准化饮食，杜绝公务活动用餐浪费行为，严禁以会

议、培训等名义组织宴请或大吃大喝。各级行政机关要切实发挥表率作用，做好节约粮食、反对浪费工作，以良好的作风引领社会风尚。（牵头单位：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委宣传部，旗直各部门）

18. 建立健全学校餐饮节约管理长效机制。强化学校就餐现场管理，全面推广执行自治区地方标准《餐饮节约管理服务规范 第3部分：学校食堂》要求，加大食堂就餐检查力度，建立以教师和学生为主体的文明就餐监督员志愿者队伍，加强自我管理和自我监督。全旗中小学、幼儿园落实集中用餐陪餐制度，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要求贯穿校园餐饮服务、监管全过程。加强家校合作，通过主题班会、级会、思政课、家长的一封信等形式，加强引导教育，引导家长与学校共同纠正学生不良饮食习惯，减少食物浪费行为，培养学生勤俭节约、杜绝浪费的良好饮食习惯；通过社会实践、劳动体验，培养尊重劳动、珍惜粮食的思想意识。（牵头单位：旗教育体育局，配合单位：旗委宣传部，旗团委、旗妇联，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19. 推进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加快建立厨余垃圾收集、投放、运输、处理体系，推动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开展厨余垃圾回收利用教育，在食堂设置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分类收集容器，张贴分类投放指引。持续加强垃圾分类宣传引导，推动厨余垃圾有效分类收集。有序推进厨余垃圾处理

设施建设，稳步提升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牵头单位：旗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配合单位：旗委宣传部，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

（七）加强损失浪费统计调查

20. 建立健全统计调查制度。按照国家、自治区有关部门部署要求，严格执行粮食损失和食品浪费统计调查制度、标准规范和指标体系。支持开展包括粮食、肉类、蔬菜、水果、水产品等在内的全口径食物损失浪费基础数据调查研究。（牵头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配合单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旗农牧局、旗商务和投资促进中心、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1. 分领域开展专项统计调查。常态化开展粮食生产、储存、运输、加工等损失统计调查。常态化开展餐饮行业、机关食堂、学校食堂、国有企业食堂等食品浪费统计调查，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食品浪费抽样调查。探索开展家庭及零售环节食品浪费评估，鼓励支持外卖餐饮平台开展外卖食品浪费评估。（牵头单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配合单位：旗农牧局、旗交通运输局、旗市场监督管理局、旗教育体育局、旗工信和科技局、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八）加强节粮减损宣传教育引导

22. 加强节粮减损文明建设。推动全旗把节粮减损要求融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行业规范等，推进粮食节约宣传教育进机

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军营。将开展“反对浪费、崇尚节约”文明行动，形成制止餐饮浪费长效机制，纳入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引导公众养成良好生活习惯。将“文明餐桌”“光盘行动”等要求纳入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创建内容，充分发挥各类创建的示范引导作用，促进节粮减损工作落实到位。（牵头单位：旗委宣传部，配合单位：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关工委，旗妇联）

23. 加强节粮宣传引导。围绕粮食产业链各环节节约减损工作重点，创新世界粮食日、中国农民丰收节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等主题活动，开展主题作品征集、“光盘行动”、浪费现象随手拍、粮食安全微课堂、反食品浪费学习实践等活动，加强节粮减损宣传教育。强化粮食安全舆情监测，及时处置突发事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深入挖掘爱粮节粮先进典型，促进形成爱粮节粮、崇尚节约的良好社会风尚。（牵头单位：旗委宣传部，配合单位：旗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农牧局、旗市场监督管理局、旗商务和投资促进中心、旗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旗广电网络分公司配合）

24. 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倡导文明节俭办婚丧，纳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鼓励城乡居民“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余事不办”，严格控制酒席规模和标准，遏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人情攀比等不良习俗，强化群众自我管理、自我监督意识，让文明节俭理

念内化为行动自觉，营造勤俭节约社会氛围。（牵头单位：旗委宣传部，配合单位：旗委社会工作部，旗民政局，旗妇联）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各部门要坚决扛牢维护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和《党委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职责清单》部署要求，切实增强做好节粮减损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持党政同责，压实工作责任，充分运用考核结果。牵头单位要结合自身职责，紧盯粮食全产业链各环节，强化节粮减损目标任务落实。各配合单位要密切配合、主动作为，确保节粮减损工作取得成效。（牵头单位：旗委农牧办，配合单位：旗直各相关部门）

（二）落实调查评估机制。贯彻落实上级调查评估机制，按照粮食节约减损评估标准，适时对粮食生产、储存、运输、加工、餐饮全链条进行损失浪费监测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指导改进粮食节约减损工作。（旗农牧局、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交通运输局、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信局、旗商务和投资促进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强监督管理。各乡镇、各部门要定期组织粮食节约专项检查，对发现的突出问题要通报批评、督促整改，对工作中好的

经验做法及时总结推广，构建节粮减损长效治理机制。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作用，表扬先进，鞭策落后，营造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良好社会氛围。综合运用自查、抽查、核查等方式，持续开展常态化监管。（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旗农牧局牵头，各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